

关于对高校在研科研项目进行督查的通知

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：

由于疫情的发生，致使部分科研项目研究进度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，省主要领导对此作出重要批示，要求抓好落实，确保如期完成科研任务。为全面了解我省高校在研科研项目情况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范围

各高校以第一承担单位获得的国家级、省部级和省教育厅科研计划项目，重点是应于 2020 年底前结题验收的项目和往年尚未结题验收的项目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认真梳理情况。各高校应对项目结题验收情况进行全面自查，摸清底数。分析未结题验收项目的具体原因，针对存在的问题，制订有效措施，确保项目尽快结题验收。对逾期未结题验收的省教育厅项目（包括自筹经费项目），需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进行结题验收。

（二）严格项目管理。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要强化责任担当，严格管控，抓紧督促项目负责人落实项目任务，确保项目按期结题验收。

（三）建立长效机制。下一步，我处将建立健全项目结题验收的长效监督机制，对未按期结题验收或无正当理由拖延结题验收的项目负责人，将予以通报。对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组织不力、结题验收通过率偏低的高校，将视情况减少学

校科研创新平台和青创团队等计划的申报限额，直至暂停申报资格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请各高校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 17 时前，将《山东省高校在研科研项目统计表》电子版发送指定邮箱，纸质版盖章后寄送我处。

联系人：王勇、史磊，联系电话：0531-81916539、81916572，电子邮箱：kyc@shandong.cn。

附件：山东省高校在研科研项目统计表

山东省教育厅科技处

2020 年 3 月 16 日